

太仓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太政办〔2020〕80号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太仓市 终身教育促进委员会成员单位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太仓高新区管委会，科教新城管委会，娄东街道办事处，陆渡街道办事处，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因机构改革、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经研究，决定对太仓市终身教育促进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成员名单如下：

主任：	顾建康	市政府副市长
副主任：	白 斌	市政府办副主任
	王晓芸	市教育局局长、开放大学校长
	刘 菊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社科联主席
成 员：	马千里	市文明办副主任
	李春皓	市委老干部局副局长

周 斌	市融媒体中心副主任
陈伟峰	市发改委副主任
顾新华	市政府教育督导室专职副主任
朱卫清	市科技局副局长
王 新	市工信局党委副书记
包顶益	市公安局副局长
周红亚	市民政局副局长
高 峰	市司法局副局长
吴 艳	市财政局副局长
蔡 峻	市人社局副局长
李红艳	市住建局副局长
冯瑞兴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王雪春	市文体广旅局副局长
朱 坚	市卫健委副主任
蒋建东	市退役军人局副局长
张文明	市应急局副局长
方海清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王丽娜	市总工会副主席
陆 菲	团市委副书记
朱 丽	市妇联副主席
吴 巍	市科协副主席
乐 琦	市文联副主席

许 斌	市残联副理事长
钱振刚	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港区党委委员、 科技局局长
张艳萍	太仓高新区管委会原副主任
顾凯凯	科教新城党工委副书记
赵 健	城厢镇副镇长
苏益初	沙溪镇副镇长、社会事业局局长
钱 宇	浏河镇副镇长
杨琴洁	浮桥镇副镇长
倪伟峰	璜泾镇副镇长
吴静怡	双凤镇副镇长
陈苏燕	娄东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王乐屏	陆渡街道党工委宣传（统战）委员

太仓市终身教育促进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负责日常工作，顾新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今后如涉及机构调整和人员变动，根据职责分工自然递补，不再另行发文。

附件：太仓市终身教育促进委员会成员单位职责

太仓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太仓市终身教育促进委员会成员单位职责

太仓市终身教育促进委员会是市委、市政府议事协调机构，负责全市社区教育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宏观管理等工作。

一、终身教育促进委员会的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省、苏州市有关社区教育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重要工作部署。按要求制定全市社区教育工作有关政策和措施，及时解决社区教育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二）研究制定及组织实施全市终身教育的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并将其纳入经济社会建设和教育发展规划。

（三）统筹协调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和工作计划实施终身教育；指导各地各相关部门开展终身教育。强化各部门对终身教育工作的参与力度，组织有关部门检查评估各镇（区、街道）和各部门的终身教育工作，表彰终身教育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四）从立足社区、依靠社区、服务社区、建设社区入手，制定学习型党政机关、学习型社区（村）、学习型单位、学习型家庭等各类学习型组织的评定条件和方案，推动全员性、全面性、全程性社区教育的发展。

二、各成员单位的主要职责

终身教育促进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全市终身教育的组织、协

调、指导、规划、计划等工作；筹备会议、起草文件、总结交流、督导评比、表彰先进、制度建设；负责社区教育示范区创建与推进的日常工作。

市委宣传部：统筹、协调市媒体（含新媒体）做好学习型城市建设和终身教育的宣传工作，营造良好的全民学习氛围。

市文明办：指导、协调、开展以提高社会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为宗旨的各类学习教育活动，做好相关统计汇总工作。

市委老干部局：协同推进老年教育工作，负责做好离退休干部的教育培训及相关统计汇总工作。

市融媒体中心：负责推进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和创建学习型城市的有关宣传工作。

市发改委：负责将终身教育、社区教育工作编入我市重大规划，时刻关注终身教育发展状况，做好相关统计汇总工作。

市教育局：负责不断完善国民教育体系，督促检查学前教育、校外教育、社区教育、农村成人教育、社会力量办学等发展情况，依法规范学科类教育培训行为，按国家规定发放有关培训证书，扎口综合全市相关信息等。

市科技局、科协：负责组织开展群众性、社会性、经常性的科普活动，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技知识、传播科学思想和方法、推广知识产权知识，提高市民科学文化素质，开展有关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做好相关统计汇总工作。

市工信局：负责组织实施企业经营者培训，组织企业经营管

理人员参加现代管理培训，推进企业干部、员工参与继续教育与培训，督促企业做好职工教育经费保障等，做好相关统计汇总工作。

市公安局、司法局：负责做好面向广大市民、企事业单位的治安、安全知识和“知法懂法守法”的宣传教育工作。

市民政局：负责全市各类民办非企组织的指导、评比、考核等工作；加强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建设，支持社区教育工作，协同抓好老年教育，做好相关统计汇总工作。

市财政局：负责为推进终身教育体系建设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做好相关统计汇总工作。

市人社局：负责机关、企事业单位各类职工的继续教育和技能培训，负责城镇失业人员、农村进城务工人员、失地农民职业技能培训，负责本市户籍城乡劳动者、高校毕业生及各类人才的创业培训，负责职业技能鉴定工作和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发放工作，负责外来劳动力岗前培训和新市民教育培训，做好相关统计汇总工作。

市住建局：负责组织开展园林信息的推广宣传，结合终身教育体系建设的要求，配合做好资源建设和管理工作。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开展农业先进实用性技术和农业生产经营培训，指导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作，促进新型职业农民创新创业，做好相关统计汇总工作。

市文体广旅局：负责指导城乡社区、单位开展有益健康的群

众性文化娱乐活动，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团队和基层群众文化指导员培训，开放博物馆、纪念馆、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等场馆；负责组织开展体育宣传教育、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以及丰富多彩的群众性体育活动，协调推进体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培训；负责组织开展旅游信息的推广宣传，持续开展文明旅游宣贯活动，结合终身教育体系建设的要求，配合做好资源建设和管理工作；做好相关统计汇总工作。

市卫健委：负责医务人员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组织开展健康宣传教育和培训，做好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教育培训工作等，做好相关统计汇总工作。

市退役军人局：负责退伍军人相关培训、继续教育等工作，做好相关统计汇总工作。

市应急局：负责全市防震减灾、救灾避险等宣传教育工作。

市市场监管局：负责涉及教育的相关企业登记事项的监督以及职责范围内相关市场的监管，配合规范社会教育培训行为，促进教育培训市场健康、有序发展；做好面向社区居民的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做好消费者的依法维权宣传教育。

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残联：负责配合有关部门做好职工教育、青少年教育、妇女教育、残疾人教育等工作。

市文联：负责组织开展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文艺创作、理论研讨和文艺评论活动，实施好具有本土特色、能够深入人心的文艺精品工程。

太仓开放大学：负责终身教育的理论研究、学习资源的整合与开发、全民学习的指导与服务。

各镇（区、街道）：建立党政领导牵头的终身教育工作委员会并有专人负责，把终身教育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和教育发展规划，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每年召开两次以上的终身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明确任务，落实责任；根据上级要求及标准，建设好社区教育中心和村（居）市民学校并加强领导和考核；按常住人口的万分之一点五的要求，逐步配齐社区教育专职干部和专职教师，社区教育志愿者人数占辖区常住人口百分之五以上；建立多渠道筹措社区教育经费的保障机制，按常住人口测算，人均社区教育经费不低于4元；按照省级建设标准，继续加强社区教育中心建设，积极发挥其龙头作用；组织、指导、协调各部门开展学习型组织评比，进一步推动学习型乡镇建设；组织各部门大力开展各类社会培训，开展终身教育，全面提升社区居民的综合素质。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太仓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5月29日印发
